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8年度工作的总结报告

2018年度，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等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

1、2018年1月25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公司财务总监曾庆云女士关于2017年度财务状况的汇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听取年审会计师介绍了2017年度业绩预亏及营业收入高于1,000万元的情况、审计范围、审计安排和总体审计策略，讨论公司面临的主要问题以及审计中应关注的重点内容，经过沟通和审议，审计委员会一致确认了2017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内容，并确定了公司年审中需关注的事项。

2、2018年4月20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二次会议，就年度报告及审计总结、内控审计、2018年一季报等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会议首先讨论了2017年度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对审计的具体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对2017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听取了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总结。经过沟通和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2017年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的实际情况，同意将2017年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

核。会议之后还审议讨论了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及审计报告和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及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

3、2018 年 8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8 年度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公司财务总监曾庆云女士关于 2018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汇报，经过沟通和审议，审计委员会一致确认了 2018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

4、2018 年 10 月 8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8 年度第四次会议，对公司提交的拟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嘉善区域白水塘河南岸滨水绿地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2018 年 10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8 年度第五次会议，听取了公司财务总监曾庆云女士关于 2018 年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和 2018 年三季度报告的汇报，经过沟通和审议，审计委员会一致确认了 2018 年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和 2018 年三季度报告内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

6、2018 年 11 月 1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8 年度第六次会议，对公司提交的拟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武陟詹店污水处理站一期 1#2#污水处理站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龙溪湖底泥清淤与处理工程底泥固化工程施工分包合

同>的议案》进行了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7、2018年11月29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七次会议，对公司提交的拟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廊坊凤河国际高尔夫球场水系水质提升工程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及变更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2018年12月13日，审计委员会召开2018年度第八次会议，对公司提交的拟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8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2017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在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正式进场前，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听取公司财务总监的汇报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总体策略与计划。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督促年审会计师在审计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对审计过程中的重大事项进行沟通。经过审核、沟通和审议，审计委员会同意将2017年度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

2、定期报告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就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

3、关联交易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就公司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拟签署的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书面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予以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1月10日召开并选举夏立军、江溯和曾庆云三人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2018年度的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确保完成工作职责，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并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西安宏盛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日